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八年第二次會議記錄

日期：2018 年 3 月 22 日(星期四)

時間：上午 9 時 30 分

地點：西貢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劉偉章先生，MH(主席)

莊元荃先生(副主席)

區能發先生，MH

陳繼偉先生

陳博智先生

周賢明先生，BBS，MH

張美雄先生

鍾錦麟先生

范國威議員

方國珊女士

邱戊秀先生

何民傑先生

簡兆祺先生

黎銘澤先生

林少忠先生

梁 里先生

李家良先生

凌文海先生，BBS，MH

呂文光先生

譚領律先生，MH

謝正楓先生

溫啟明先生

溫悅昌先生，BBS，MH，太平紳士

邱玉麟先生

鄧加文女士(秘書)

出席時間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八分

上午九時三十四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十時〇九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下午十二時二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三十分

上午九時四十七分

西貢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離開時間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一時正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一時二十一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一時十五分

上午十一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一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一時三十二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十二時三十分

下午二時二十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下午三時十五分

列席者

朱志豪先生

盧家傑先生

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西貢民政事務處 聯絡主任主管(將軍澳)南

朱卓敬先生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西貢
馬志雄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
羅維嘉女士	運輸署 工程師／西貢
胡廣明先生	運輸署 工程師／特別職務一
吳建鋒先生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將軍澳
謝良有先生	路政署 區域工程師／西貢
朱志偉先生	香港警務處 將軍澳區交通隊主管
石子民先生	香港警務處 西貢分區 行動支援小隊指揮官

其他政府部門及機構代表

呂曉暉女士	運輸署 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	出席議程第(III)項
袁建恆先生	運輸署 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		
黃嘉俊先生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高級策劃主任		
鍾佩怡女士	城巴有限公司／新世界第一巴士服務有限公司 高級公眾事務主任		
麥成邦先生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襄理(車務)		
黃寶雲女士	九龍巴士(一九三三)有限公司 襄理(策劃及發展)		
蘇玉燕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助理公共關係經理－對外事務		} 出席議程第(V)項

缺席者

陸平才先生

歡迎詞

主席歡迎各位委員、部門及機構代表出席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下稱「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二次會議。

2. 主席表示，陸平才先生於會前口頭通知秘書處因病未能出席今天會議，但至會議開始前秘書處未有收到他的缺席會議通知書。由於沒有委員反對，主席宣布根據會議常規第 51(1)條批准他的缺席申請。另外，本會議共收到 6 項動議。

I. 通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一次特別會議記錄及第一次會議記錄

3. 主席表示，秘書處在會前沒有收到修訂建議。由於沒有其他修訂建議，主席宣布通過上述兩份會議記錄。

II.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2 月 28 日期間開展的西貢區各項公共交通服務的主要變動
(上次會議記錄第 40 至 43 段)
(SKDC(TTC)文件第 42/18 號)

4.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III. 與巴士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1)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一次會議與巴士相關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44 段)
(SKDC(TTC)文件第 43/18 號)

5.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2018-2019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

建議將第 95 號線延伸至中港城總站，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完善有關路線

要求運輸署取消 692P 改良路線的試用期並加強宣傳

692P 路線延伸至坑口區以改善乘客量，要求行經將軍澳南區的班次時間與原來一致，試行 3 個月後要再作檢討及改善

要求恢復第 692 號線、保留第 692P 號線於繁忙時段的班次及第 690 號線在非繁忙時段駛經坑口及將軍澳南區

(上次會議記錄第 4 至 26 段)

6. 主席歡迎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呂曉暉女士，及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袁建恆先生。

7. 運輸署於上次會議簡介 2018-2019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巴士發展(新界東)呂曉暉女士就委員提出的意見作出補充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建議調整第 95 號線上午繁忙時段非繁忙方向(旺角往翠林)的班次，以調撥資源開辦由翠林開往旺角的特別班次服務，從而應付將軍澳居民前往旺角的需要。
- 鑑於現時第 98A 號線特別班次的載客量偏低，運輸署建議將路線改由日出康城開出以擴闊客源，並把班次由每日三班改為兩班。就委員擔心上述建議會進一步降低路線吸引力的意見，運輸署認為現階段可考慮先延長路線由日出康城開出以擴闊客源，再視乎客量變化研究如何調撥班次。

- 運輸署已備悉有關來往烏溪沙站及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的新巴士路線服務的行車路線的意見。
- 運輸署已備悉第 289R 號線星期六加開班次的建議，並會在路線開辦後，再視乎客量變化研究是否需要加強該路線的服務。
- 有委員反映居民不滿第 796P 號線修改行車路線，往尖沙咀方向需經彌敦道前往尖沙咀東，增加前往尖沙咀東的乘車時間。事實上，有關改道建議是參考現時該線的回程路線，方便將軍澳的居民利用該路線前往尖沙咀及彌敦道一帶。現時乘客可選搭第 796X 號線以更快捷地前往尖沙咀東。

8.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95／98C／98P

- 要求加開第 95 號線往來尖沙咀的特別班次。
- 第 95 號線的行車時間十分冗長，翠林邨的居民多選搭第 98C 號線往來旺角，故詢問運輸署開辦第 95 號線往旺角特別班次的原因，並認為應將資源用以加強第 98C 及 98P 號線的服務。
- 反對調撥第 95 號線的資源以開辦往旺角的特別班次，並建議考慮以第 98C 號線的資源開辦有關班次。
- 反對調整第 95 號線的班次至每 30 分鐘一班，因此舉會對乘客構成不便。
- 要求盡快實施增加第 98P 號線班次的建議。
- 翠林邨的居民不滿該區的巴士路線行經寶琳路近秀茂坪、新清水灣道及坪石一帶，因該處經常出現交通擠塞情況。

98D

- 歡迎增加由康城開出的特別班次，並查詢運輸署計劃加開多少班次。為彌補第 796X 號線的脫班問題，加上康城人口不斷上升，要求開辦更多班次，甚或將特別班次提升為全日服務。
- 現時運輸署建議將部分原本由坑口(北)開出的特別班次延伸至康城開出，並同時調整其餘五班由坑口(北)開出的班次的時間。然而，由兩地開出的班次時間並不協調，例如於上午 8 時 25 分，康城及坑口(北)均有班次同時開出，由康城開出的班次約於 8 時 35 分抵達坑口，兩班車相距約 10 分鐘，但下一班車則於 9 時正才於坑口(北)開出，與上一班車相距約 25 分鐘。因此，建議運輸署調整班次開出時間，令有關班次到達坑口的時間，與現時由坑口直接開出的時間一致，以減低對現有乘客的影響。
- 在特別班次延伸至康城後，上午繁忙時段的乘客量必然會增加，坑口的巴士服務將受影響，要求運輸署制訂改善方案。

- 現時於上午 7 時 45 分至 8 時由坑口開出的特別班次經常滿載，要求在延伸至日出康城後增加資源以應付需求，否則不支持有關建議。

692P

- 現時將軍澳南一帶只有第 692P 號線一條過海路線，故反對運輸署因載客率偏低而取消上述路線。
- 建議運輸署研究措施以增加客源，例如延伸至將軍澳南、於港島區增加站點(如灣仔警署)。
- 建議運輸署探討於人口較密集且與港鐵站距離較遠的地區增設站點(如富寧花園、厚德商場、尚德等)；並且簡化路線，例如位於調景嶺的站點與港鐵站距離較近，建議考慮是否需要繞經調景嶺，並查詢於該處登車的乘客數目。但亦有委員對取消調景嶺站點的意見有保留。
- 運輸署應檢討路線載客率低的原因，認為現時該線的票價不吸引，而且只有去程卻沒回程，建議開辦回程路線並提供回程優惠。
- 現時客源主要集中於最早開出的班次，建議提早現時四班車的開出時間。
- 如將路線取消，乘客需轉為乘搭港鐵，將進一步加劇原本已飽和的港鐵的負荷。
- 中環灣仔繞道落成後，相信有助紓緩港島的擠塞情況，從而增加第 692P 的吸引力。要求運輸署待上述繞道落成後，再因應情況決定路線的去留。
- 自港鐵南港島綫通車後，不少港島區的巴士路線的客量有所減少，建議考慮調撥有關資源以服務將軍澳的居民。

798

- 要求將路線「南北分家」(即分拆為兩條路線，分別駛經將軍澳南及北)。

E22A

- 如把第 E22A 號線位於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落客站遷入調景嶺公共交通匯處，只會令行車時間增加 2 分鐘，但運輸署卻對建議有保留；然而，運輸署於巴士路線計劃中提出的部分建議，卻也會令行車時間增加，質疑有雙重標準之嫌。

來往烏溪沙站及彩明公共運輸交匯處的新巴士服務

- 要求將路線「南北分家」。

其他／綜合

- 要求運輸署制定措施改善山上地區的交通服務，例如開辦往來沙田區的路線、盡快推行巴士路線重組計劃(特別是第 93 及 95 號線系列)。

- 常寧遊樂場位於寶林及坑口之間，如於附近空地設置巴士轉乘站，相信比將軍澳隧道及將軍澳－藍田隧道巴士轉乘站更為方便，亦能回應將部分路線「南北分家」的訴求。

9. 運輸署高級運輸主任／西貢朱卓敬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約於半年前展開試驗計劃，將第 692P 號線延伸至坑口以提升客量，並於六個月後檢討其成效。根據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於 2018 年 2 月收集所得的數據，該線只有於上午 7 時 25 分開出的班次載客率達 35%，其餘班次均不足 30%，整體客量並不理想。上述路線的客源主要集中於尚德邨，相信是由於該處與港鐵站有一定的步行距離。此外，根據觀察所得，於調景嶺站一帶只有十餘位乘客上車，而於坑口站一帶只有三數位乘客上車。相對港鐵而言，上述路線除受將軍澳區內的走線影響外，亦受將軍澳隧道、東區海底隧道、東區走廊等路段的交通擠塞情況影響，其行車時間比港鐵長及不穩定，故吸引力相對較低。運輸署正與巴士公司研究將有關資源投放至區內其他需求更殷切的巴士服務，並期望繼續聆聽委員的意見，在考慮上述路線的發展及存廢時作參考之用。
- 運輸署仍與巴士公司研究有關第 E22A 號線搬遷落客站至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的建議。如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委員會匯報。
- 現時第 98D 號線每日有八個特別班次由坑口(北)開出，經寶順路及將軍澳隧道前往九龍。運輸署建議將部分班次延伸至日出康城開出，令由日出康城開出的班次由現時的一班增至四班，並已於本月中就有關建議進行諮詢。

10. 運輸署呂曉暉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根據 2016-2017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已落實的建議，將調撥部分第 95 號線的資源以加強第 98P 號線的服務，上述建議將會實施。運輸署期望上述建議能在照顧第 98P 號線乘客的需要同時，亦能與本年度調整第 95 號線班次的建議發揮互補作用。
- 運輸署已備悉有關推行將軍澳巴士路線重組計劃以及將個別路線在將軍澳各小區分拆行走的建議，期望日後能配合區內的大型基建發展時再作討論及研究。
- 在收集委員會及其他區議會的意見後，運輸署會作出慎重考慮，特別是有關第 95、98C 及 98P 號線之間的安排。在整合各方意見後，運輸署會向委員會提交落實方案。

11. 主席表示，委員已就各項建議提出不少意見，期望運輸署就有關意見制

訂更完善的方案。在委員的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2018-2019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的議題、保留「建議將第 95 號線延伸至中港城總站，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完善有關路線」的議題一次，以及保留其餘議題。

【註：請同時參閱第 16 至 21、36 至 40 及 52 至 54 段】

**(3) 要求運輸署在實施第 E22A 號線的調整行車路線後，研究方案照顧怡心園、茵怡花園及富麗花園居民
(上次會議記錄第 45 至 49 段)**

12.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報告，運輸署正與路政署研究於有關位置因擬設巴士站而需移除的樹木數目，其中於南行的站點需要移除約兩棵樹木。運輸署正準備就擬設站點及移除樹木的相關事宜諮詢有關政府部門。如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委員會匯報。

13. 有委員詢問能否在不移除樹木的情況下，在兩棵樹木之間設置站點。

14.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在設置站點時，運輸署需預留約五至六米的空間，以確保該位置足夠讓一架停靠的巴士同時打開前門及中門上落客，故無可避免地需移除約兩棵樹木。

15.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4) 要求政府盡快將 E22A 號巴士位於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落客站遷入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
要求九巴落實將 296D 巴士線行經調景嶺並加設中途車站，及要求城巴 E22A 號巴士回程落客站遷入調景嶺公共交通交匯處
(上次會議記錄第 4 至 26 及 50 至 53 段)
(SKDC(TTC)文件第 44/18 號)**

16.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7.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由 2002 年至 2017 年，第 296D 號線的客量流失了約 2 000 多人，要求該線行經調景嶺以擴闊客源。既然巴士公司並不反對，詢問運輸署為何拒絕落實建議。
- 建議優化第 296D 號線，在尚德開出後沿唐俊街(寶盈花園對出)，繞經將軍澳南及調景嶺一帶再前往九龍。
- 建議合併第 796X 及 296D 號線，並由兩間巴士公司聯營，以及提供與其

他路線的轉乘優惠。

- 自第 796X 號線繞經至善街後，行車時間有所增加，建議在路線及站點方面改善有關情況，並查詢該線於至善街的客量。
- 要求運輸署提供第 296D 號線自開辦以來的客量數字以作比較。

18.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雖然第 296D 號線的客量於 2002 至 2017 年間有明顯跌幅，但即使路線的客量因人口發展或各種公共交通工具間之競爭等而產生變化，如營運仍然可行，運輸署亦不一定要修改或刪除路線，例如，可透過適當的班次調節，令班次密度及載客量均能應付需求，從而維持其營運可行性。運輸署已備悉有關將第 296D 號線延伸至調景嶺的意見，惟需仔細研究會否對現時尚德邨、廣明苑一帶的乘客構成影響，以及延長行車時間。另一方面，目前調景嶺已有不少交通服務往來油尖旺區，包括港鐵、新巴第 796P 及 796X 號線。根據運輸署的調查，目前上述服務大致能應付乘客需求。運輸署亦有責任避免公共交通服務過份重疊構成惡性競爭，以致影響不同營辦商的運作，亦不能達至善用資源的效果。他續表示將於會後提供委員要求的資料。

19.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乘搭第 296D 號線往來尖沙咀只需約半小時，將該線延伸至調景嶺只增加約 10 分鐘的行車時間，如配合站點調動，相信對其他居民不會構成太大影響。認為運輸署在未有反對意見前，不應拒絕落實有關建議。
- 過往有不少巴士路線的總站均設於調景嶺，但逐漸被取消，認為調景嶺居民的需要被忽略。
- 現時的路線規劃令新巴於將軍澳南儼然擁有專營服務。除了缺乏競爭外，市民亦不能享用轉乘優惠，經九巴的路線網絡前往其他新界地區，更不能受惠於九巴的月票計劃。要求政府檢視有關情況，並提供以民為本的公共交通服務。
- 如能稍為加密巴士班次，將能吸引更多客源，並有助紓緩現時港鐵將軍澳綫的擠逼情況。
- 部分尚德邨、廣明苑一帶的乘客會乘坐班次較頻密的第 98D 號線，再轉乘第 296D 號線返回住所。區內的巴士轉乘站即將落成，如能加密第 296D 號線的班次，轉乘的效用將會更大。要求運輸署盡快與兩間巴士公司研究有關安排。

20.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將軍澳區將設有兩個巴士轉乘站，包括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及將軍澳－藍田隧道巴士轉乘站。運輸署會適時與兩間巴士公司商討轉乘安排，亦會與委員商議及研究。

21.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註：請同時參閱第 6 至 11 段】

(5) 要求政府開辦巴士路線往來將軍澳至屯門公路轉車站，並提供相關轉乘優惠
(上次會議記錄第 55 至 56 段)

22. 有委員表示，現時將軍澳的居民可於黃大仙一帶轉乘其他巴士路線以往來屯門，但轉乘仍算不便，因為乘客可能忘記下車。此外，居民在九龍區轉乘長途巴士線時，由於是在中途站上車，往往未能覓得座位。題述建議不單是西貢區議會的訴求，亦是屯門區議會的訴求，期望運輸署積極考慮及研究將建議納入本年度的巴士路線計劃中。

23.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連同題述建議，委員提出多項包括第 93K 及 93A 號線修改路線的建議。上述建議屬大規模改動，運輸署未能於短期內提供明確進度。儘管如此，如運輸署認為建議值得考慮，會於日後巴士路線計劃中，向委員提交建議並諮詢意見。運輸署已備悉委員的意見，巴士發展部人員會繼續緊密留意乘客需求，適時進行檢討及研究，並會繼續與巴士公司商討有關建議。

24. 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6) 要求機場巴士線(如 A29)加密班次並延伸至日出康城、峻瀝、清水灣半島
要求改善將軍澳南機場巴士服務
(上次會議記錄第 57 至 58 段)

25.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日出康城的人口不斷增加，但現時將軍澳區只有日出康城沒有機場巴士服務覆蓋，居民往來機場時需攜同行李轉車，十分不便。此外，由於缺乏深宵交通服務，居民在凌晨時分難以於將軍澳市中心轉車返回住所。早前巴士公司表示有計劃開辦服務日出康城的機場巴士路線，詢問運輸署研究的最新進展，以及為何巴士公司不反對、運輸署仍拒絕落實建議。
- 建議現階段可先安排機場巴士於部分時段繞經日出康城。
- 請運輸署回應今年內會否開辦行經日出康城的機場巴士。
- 要求運輸署就會否落實委員的建議作出明確交代，如否，原因為何。

26.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與巴士公司因

應日出康城一帶的發展，積極考慮委員的建議，以回應居民對機場巴士服務的需求。如有新路線服務或延長現有路線的建議，會在巴士路線計劃中報告。其中，運輸署會研究在每日需求最高的時段開辦往來日出康城的機場巴士特別班次。

27. 城巴／新巴高級策劃主任黃嘉俊先生回應，近年日出康城的人口不斷增長，乘客對機場巴士服務的需求殷切。城巴會繼續與運輸署商討方案以迎合日出康城居民對往返機場及後勤區的巴士服務的訴求。

28.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7)建議將第 93K 號線途經大角咀，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優化有關路線
(上次會議記錄第 59 至 62 段)**

29. 有委員期望運輸署考慮委員提出所有有關修訂路線的建議，以回應市民的訴求。

30.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現時港鐵服務已能接駁將軍澳及大角咀，而大角咀亦暫時未有大型發展會令乘客需求上升，故運輸署暫時未有計劃修改第 93K 號線的路線，但仍會密切留意兩個地區的交通需求。

31. 有委員表示，山上地區未有港鐵網絡覆蓋，巴士服務能提供更直接的路線，要求運輸署積極考慮。

32. 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8)建議將第 93A 號線延伸至啟德郵輪碼頭，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完善有關路線
(上次會議記錄第 63 至 65 段)**

33.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位於啟德發展區的兒童醫院快將落成，兒童醫院將設有超過 400 張病床，全港兒童癌症及專科服務亦會集中於兒童醫院跟進。對該處的交通配套表示關注，故要求落實題述建議，以提供直接來往兒童醫院的路線予山上居民。另外，運輸署亦可積極考慮修訂現有巴士服務或開辦新巴士路線，要求運輸署於下次會議回應。
- 郵輪碼頭的遊客數目偏低，落實題述建議後將有助增加人流、促進消費及製造商機。

34.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理解市民期望享有點對點的公共交通服務，但運輸署未能為每一個地點提供點對點服務，部分情況下仍需透過轉乘來提供交通連接。儘管現時市民需要透過轉乘往返題述地點，但運輸署會密切留意兩個地區的發展及乘客需求的變化，適時作出檢討及改善，甚或開辦新路線。過往的例子包括開辦第 290 及 798 號線系列，以及往來馬鞍山的新路線。他續表示會向負責啟德發展區的人員反映委員的意見，並檢視該處的交通安排。

35.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9) 建議增加 98P 號線的班次服務，改善服務方便居民
(上次會議記錄第 67 至 69 段)**

36. 有委員查詢現時運輸署是建議增加第 98P 號線班次或是開辦特別班次，及來回程將分別增加多少班車。

37.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表示，為回應委員有關第 98P 號線的訴求，運輸署在 2016-2017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中，建議抽調第 95 號線資源，以增加第 98P 號線上下午繁忙時段各一班車。運輸署及巴士公司將實施上述已確定的計劃，讓山上居民能更便捷地來往尖沙咀。

38. 九巴襄理(策劃及發展)黃寶雲女士回應，根據已落實的巴士路線發展計劃，九巴將抽調第 95 號線資源，以增加第 98P 號線上下午繁忙時段各一班車。九巴已向運輸署提交申請，並正進行磋商。當申請獲批後，能有助增強山上地區往來尖沙咀的服務。

39.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補充，運輸署會盡快跟進有關申請，期望可於下次會議前落實建議。

40.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註：請同時參閱第 6 至 11 段】

- (10) 資助專營巴士公司在有蓋巴士站安裝座椅及巴士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
要求於將軍澳寶豐路近梁潔華小學的 798 巴士站加設巴士站上蓋，免卻乘客於候車時飽受日曬雨淋之苦
查詢九巴建議於寶琳北路康盛花園分站（九龍方向）加裝預計到站時間顯示屏的安排及工程進度
要求新巴及運輸署盡快在將軍澳唐俊街及至善街的新增巴士站興建上蓋

及在道路劃上巴士站記號
(上次會議記錄第 73 至 78 段)

41.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查詢有關於梁潔華小學站點增設上蓋，以及於西貢公路匡湖居站點加設顯示屏的工程進度。
- 建議於新西貢公路(往西貢方向)窩美巴士站加設座椅。
- 行經環保大道的巴士路線經常脫班，故要求於環保大道一帶的巴士站加設顯示屏。
- 要求盡快於寶琳北路茅湖仔村巴士站興建上蓋。
- 建議於康盛花園第 4 及 5 座對出、翠林邨及景明苑巴士站(往將軍澳方向)加設顯示屏。此外，翠林邨站點已有電力供應，查詢是否有助加快工程進度。
- 西貢巴士總站站長室外的顯示屏的擺放位置過高，部分顯示屏被站長室的簷篷遮蓋，建議調整有關顯示屏的位置，以及加大字體，讓資訊更清晰。

42. 九巴襄理(車務)麥成邦先生回應，運輸署已批准九巴於梁潔華小學站點增設上蓋，他會與工程部人員了解工程進度，並於下次會議匯報。有關於寶琳北路康盛花園分站(九龍方向)加設顯示屏的工程，九巴正向電力公司申請電力供應。九巴已備悉委員有關於不同站點加設相關設施的新建議，在資助專營巴士公司在有蓋巴士站安裝座椅及巴士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的計劃下，九巴會繼續依次進行有關工程，並會先跟進上述計劃的建議，再跟進委員的新建議。有關電力供應的意見，他會轉達予相關人員考慮。

43. 城巴／新巴高級公眾事務主任鍾佩怡女士回應，早前新巴城巴向運輸署申請在西貢區的三個巴士站位置加設上蓋。運輸署已於 2017 年 12 月底批准在梁潔華小學外及銀澳路巴士站興建上蓋的申請，承辦商正準備文件申請掘路許可證，其後工程便會展開，而重華路巴士站的申請則有待運輸署審批。現時第 798 號線在梁潔華小學外的巴士站位置在該巴士灣的最前方，如掘路後確定能在新位置興建上蓋，新巴會一併將巴士站站柱向後移，期望於今年盡快完成有關工程。如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委員會匯報。

44.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與巴士公司跟進。運輸署正向渠務署就重華路站點加設上蓋的申請進行諮詢工作，發現該處地底有水渠設施，或會影響建議。運輸署會盡快與新巴檢視是否需要就地基位置作出微調。

45.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資助專營巴士公司在有蓋巴士站安裝座椅及巴士實時到站資訊顯示屏」及「要求新巴及運輸署盡快在將軍澳唐俊街及至善街的新增巴士站興建上蓋及在道路劃上巴士站記號」的議題，並保留其餘議題。

(11) 要求將巴士路線第 290A 的服務時間延長至深宵時分，或開辦往來將軍澳至葵芳及荃灣等地區的深宵巴士服務，並進行廣泛的地區諮詢以完善有關路線
(上次會議記錄第 79 至 82 段)

46. 有委員詢問第 290 號線系列於深宵時分的客量，並要求落實題述建議，以方便深宵上班的居民，免卻他們於旺角一帶轉車之不便。

47. 九巴黃寶雲女士回應，九巴一直關注往來將軍澳區至荃灣及葵涌區的交通服務。除開辦了第 290 及 290A 號線外，九巴今年亦將第 290X 路線加強至全日服務。第 290A 號線往將軍澳方向的尾班車於凌晨 12 時 20 分開出，根據紀錄，該班次的載客率約為五成。第 290A 號線在深夜時段有一定服務需求，九巴認為有需要加強往將軍澳方向服務。九巴正積極考慮增設深宵路線，以服務現時深宵時間由荃灣往將軍澳的乘客。九巴會積極研究並會與運輸署商討有關建議。如就開辦新路線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委員會匯報。

48. 有委員樂見九巴對有關建議的態度正面，期望除加強深宵班次外，有關路線可延伸至一些仍未有深宵巴士服務覆蓋的地區(例如將軍澳南、日出康城、峻滢、清水灣半島及至善街一帶)。此外，因應鐵路服務發展，他區不少巴士服務已被削減。本區不少居民於午夜後仍有出行需要，故期望巴士公司將本區的巴士服務延伸至凌晨一至二時，以彌補鐵路服務的不足。

49. 九巴黃寶雲女士回應，九巴會仔細研究每個區域的需求，亦期望覆蓋更多地區，讓居民享有深宵的點到點巴士服務。九巴會與運輸署商討有關建議，並於下次會議匯報。

50.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12) 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開設繁忙時段特別班次，由康盛花園經翠林巴士總站往返寶林港鐵站，解決專線小巴服務長期不足的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83 至 85 段)

51.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13) 要求加密 98D 巴士(康城往尖沙咀(彌敦道)特別班次)服務，以應對人口增加
(上次會議記錄第 88 至 91 段)
(SKDC(TTC)文件第 44/18 號)

52.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53. 有委員表示，運輸署計劃於短期內落實題述建議，不少委員亦已就此提出各項意見，包括建議因應人口發展，增加更多班次。故期望在建議落實後繼續檢討有關情況。

54.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一次。

【註：請同時參閱第 6 至 11 段】

- (14) 要求九巴 296C 線於延長路綫至深水埗連翔道公共房屋發展區時，繞經荔枝角一帶
(上次會議記錄第 92 至 94 段)

55.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 (15) 要求於平日繁忙時間加密 792M 班次，便利上班及上學的人士
(上次會議記錄第 95 至 100 段)

56. 有委員表示，於平日上午 7 時 15 分至 9 時 15 分，乘客於第 792M 號線中途站均難以登車，要求運輸署及巴士公司檢討並改善有關情況。

57. 新巴鍾佩怡女士回應，根據 2018 年 1 月底的數據，第 792M 號線全日最高一小時的載客率約為七成半，有關班次大致能應付乘客需求。新巴會繼續留意客量情況，有需要時研究增加班次。

58.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最近已於西貢公路檢視第 792M 及 92 號線的營運情況，上述路線大致能應付需求。同時，類似的輔助服務如專線小巴第 101M 號線已不斷引入 19 座小巴行駛，現時該路線有超過 20 架常規 19 座小巴行駛，其整體載客能力已有明顯改善。運輸署會繼續監察巴士及小巴營辦商的服務，適時作出改善措施。

59.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觀察到平日上午 7 時 15 分的班次經常滿載，詢問新巴如何得出載客率為七成半的數據。另外亦有委員認為如計算最高一小時的平均載客率，

並未能反映個別班次的滿載情況。

- 雖然小巴有助疏導乘客，但第 792M 號線與專線小巴第 101M 號線，及第 92 號線與專線小巴第 1A 號線的路線不盡相同，而且長者及傷殘人士乘搭巴士較乘搭小巴方便，認為不能因有小巴輔助服務而拒絕增加巴士班次。

60. 新巴鍾佩怡女士回應，有關載客率是根據整條路線的來回方向計算，而全日最高載客率的一小時則是於下午繁忙時段由西貢開出的班次錄得。就委員反映個別班次滿載的情況，新巴會與有關委員跟進，並研究可否微調班次的開出時間以作改善。

61.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6) 要求政府研究及落實各專營巴士公司合作的轉乘優惠，以解決巴士轉乘站缺乏轉乘車的局面，全面發揮轉乘站的功能
(上次會議記錄第 102 至 107 段)**

62. 有委員表示，現時將軍澳部分地區只有一間巴士公司的路線覆蓋，將軍澳隧道巴士轉乘站預計於 2019 年年中落成，要求運輸署在這之前落實跨巴士公司轉乘優惠。

63.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7) 搬遷第 796X 號線環保大道領都巴士站
(上次會議記錄第 9、231 及 232 段)**

64.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報告，運輸署已於 2 月 12 日與有關委員實地了解情況，並發現有關站點接近回收場出入口，附近亦暫時未有適合位置設置巴士站。據了解，該回收場用地將來會用作興建數據中心，運輸署會在回收場停止運作後，再物色適合的位置設置巴士站。

65.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自第 796X 號線延伸至將軍澳工業邨並取消領都對出的站點後，不少乘客於領都對面的巴士站下車後，跨過環保大道的中間分隔欄杆以橫過馬路。為防止意外發生，促請恢復原來於領都對出的站點，或將有關巴士站向北移，令其靠近石角路路口的行人過路處。
- 距離回收場關閉尚有幾個月，擔心這段期間乘客的安全得不到保障。此外，在有關數據中心發展期間，會有不少重型車輛出入，擔心影響使用題述巴士站市民的安全。

- 詢問新巴自第 796X 號線延伸至將軍澳工業邨後，客量增加了多少。自第 796X 號線繞經至善街後，路線變得相當冗長，如客量沒有明顯增加，建議考慮不行經將軍澳工業邨，並將總站維持於日出康城。
- 認為第 796X 號線來回程方向均需於環保大道兩方設置中途站。
- 現時題述巴士站以北的路段為三線行車，但在巴士站以南則收窄至雙線行車。在跨灣連接路落成後，相信環保大道的車流會有所增加，加上有關路段的車速限制為每小時 70 公里，認為將題述巴士站向北或向南遷移未必有太大幫助。應檢視巴士站對出的中央分隔欄設計，由於該處的石壘不高，令市民容易跨過以橫過馬路，故建議加設欄杆。

66.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第 796X 號線由 2017 年 9 月起延伸至將軍澳工業邨，在修改路線前，來回程方向均會途經環保大道兩旁的中途站，但在修改路線後，往九龍方向的班次只途經日出康城外的中途站，而往將軍澳方向的班次則只途經日出康城對面的中途站。運輸署已備悉委員對有關巴士站位置的意見，並會密切留意回收場正式停止運作的時間。由回收場停止運作起，直至數據中心相關工程開展前，假如有關用地沒有車輛出入需要，運輸署會與有關承建商及機構保持緊密聯繫及協調，確保地盤出入口的設置不會影響其他道路使用者的安全，特別是使用附近巴士站的乘客，以及行經該巴士站的行人。另一方面，運輸署期望找到一個更接近行人過路處的位置以設置巴士站，從而減少乘客的步行距離，鼓勵他們使用行人過路處往來有關巴士站。運輸署亦會繼續檢視與行人安全相關的道路設施。

67. 城巴／新巴鍾佩怡女士表示會於會後提供有關資料。

68.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二)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巴士)

(1)要求於平日繁忙時間加密 92 班次(往鑽石山方向)，便利居民，提升交通效率
(SKDC(TTC)文件第 45/18、65/18 及 73/18 號)

69. 主席表示，議案由邱戊秀先生動議，並由李家良先生及邱玉麟先生和議。

70. 委員備悉九巴及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71. 有委員表示，現時第 92 號線上午繁忙時段由 7 時 15 分起的班次為每 20 分鐘一班，當遇上交通擠塞等情況，班次有可能會延誤至約每 40 分鐘一班。題述路線為沿路居民(特別是長者及傷殘人士)往返九龍的主要交通工具之

一，而隨着西貢不少新住宅項目相繼入伙，乘客對上述路線的需求亦有所上升，故要求落實題述建議，亦能避免該路線因客源流失而遭取消。此外，現時第 92 號線的特別班次不停部分中途站，建議於沿線所有中途站停站以善用資源。

72.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及九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2) 本會要求於巴士所有坐位上加裝安全帶，加強保障乘客安全
(SKDC(TTC)文件第 46/18、66/18 及 67/18 號)**

73. 主席表示，議案由鍾錦麟先生動議，並由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黎銘澤先生、呂文光先生及林少忠先生和議。

74. 委員備悉運輸署及九巴的書面回覆。

75.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九巴及城巴/新巴跟進委員的意見。

IV. 與小巴相關的議題

(一) 續議事項

**(1) 本會要求政府研究為合適的公共小巴站興建上蓋及座椅
(上次會議記錄第 108 至 110 段)**

76.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報告，運輸署正與相關部門物色適合地點興建小巴站上蓋，亦正於部分位置進行前期探土工作，例如是否有地底設施。運輸署傾向在小巴總站提供相關設施，並會繼續與相關部門跟進。

77.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查詢專線小巴第 3 號線親民街及第 15 號線厚德商場小巴站興建上蓋的進度。
- 查詢現時運輸署在開辦新路線時，有否在招標文件中加入條款要求營辦商在適當地點加設上蓋。但有委員認為，如在開辦新路線時要求營辦商必須興建上蓋，營辦商或會將成本轉嫁給乘客。而且營辦商的牌照需定期檢討，未必能永久營運同一路線，上蓋的交接問題便難以處理，故建議運輸署在小巴總站興建一些基本上蓋設施便可。
- 現時小巴站的設施遠比巴士站的簡陋，建議運輸署在檢討專線小巴營辦

商的營運合約時，將興建小巴站上蓋或改善有關設施等要求加入相關條款內。特別是當營辦商申請加價時，應逼使營辦商作出相關改善措施。

- 區議會地區小型工程撥款未能於小巴站加設上蓋，即使議員贊成但亦不能落實，故期望運輸署推動營辦商興建上蓋。
- 現時專線小巴第 17M 號線寶琳站總站的候車乘客十分多，雖然該處已設有小巴站上蓋，期望運輸署鼓勵營辦商改善有關設施，例如擴大上蓋面積。
- 西貢區議會爭取興建小巴站上蓋多年，要求運輸署盡快興建。如運輸署於下次會議前未能提交具體方案，建議去信運輸及房屋局。
- 查詢專線小巴營辦商營運年期一般有多長。

78.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有關在由西貢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所跟進的地區小型工程「SK-DMW121 西貢區公共小巴站避雨設施」項目中的部分地點(包括西貢宜春街小巴第 3 號線總站)興建上蓋的建議，運輸署會繼續進行相關工作。
- 專線小巴營辦商如欲興建上蓋，可向運輸署提出申請。運輸署在審批有關申請時會諮詢相關部門。但按照現時專線小巴營辦商的營運規模，運輸署暫不會強制營辦商興建上蓋供乘客使用，但已將委員過往提出的意見轉達予營辦商考慮。營辦商反映近年面對經營上的困難，故暫未能撥出資源興建上蓋。
- 現時專線小巴路線的招標未有條款要求營辦商興建小巴站上蓋；但他會將有關意見轉達予署方公共小巴組人員，以研究能否在設計全港性招標文件時加入有關條款。
- 在審核專線小巴營辦商的續牌或加價申請時，運輸署會仔細審視營辦商全盤的財政狀況。運輸署發現承辦商需面對過去以及未來預期的成本上漲，例如累積通脹、人手開支等，如要求小巴營辦商撥出資源興建、維修及保養上蓋，對小巴營辦商而言相當吃力。加上小巴營辦商的營運規模不及專營巴士公司，要聘請常規專業人員處理日常維修保養工作，未必符合成本效益，反而應該預留資源以改善小巴的日常服務。運輸署傾向鼓勵現有營辦商因應其財政狀況，在適合位置提供上蓋。
- 專線小巴營辦商需取得運輸署發出的客運營業證才能營辦小巴路線。客運營業證的有效期一般不多於五年，但營辦商的牌照年期各有不同，運輸署會視乎其服務表現決定牌照的有效期。按現有制度，運輸署在續牌時會檢視營辦商過往服務表現，以及曾提供的服務改善計劃、車費優惠等，從而決定是否延長其牌照的有效期。

79.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2) 建議特別專線小巴服務來往西貢萬宜水庫東壩至北潭涌
(上次會議記錄第 27 至 31 段)

80.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要求於題述路線的小巴站興建上蓋。
- 一般而言，在小巴路線有盈利空間時，運輸署才會考慮開辦，因此相信營辦商有能力撥出資源興建上蓋。
- 就上次會議委員提出有關車速限制問題、避車處不足等意見，查詢有何解決方案。
- 要求有關方面安排委員於週末繁忙時段實地視察。

81.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已備悉委員有關於新小巴路線招標文件加入要求營辦商興建上蓋的條款的意見，並會轉達予公共小巴組人員考慮。
- 運輸署正就題述建議收集各方意見，該路段的安全事宜由運輸署交通工程部、漁農自然護理署及水務處負責，運輸署會與相關人員商討並安排實地視察的細節。

82. 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要求運輸署安排委員實地視察。

(二) 委員提出的 1 項動議(小巴)

- (1) 要求專線小巴 10M 更改路線以擴大服務範圍，由觀塘開出路線於經將軍澳隧道後改經寶順路北行、寶琳北路、寶豐路、貿業路、貿泰路返回原有路線
(SKDC(TTC)文件第 47/18 及 68/18 號)

【註：主席暫時離席，會議由副主席代為主持】

83. 副主席表示，議案由鍾錦麟先生動議，並由林少忠先生、范國威議員、梁里先生、呂文光先生及黎銘澤先生和議。

84.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85.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現時乘搭題述路線前往寶林邨及英明苑一帶的居民會在貿業路交通燈前下車，此舉會阻塞後方的車輛，亦構成危險，故提出動議，並建議於新都城二期戲院外加設站點。
- 詢問運輸署有否諮詢小巴營辦商是否同意有關改動。
- 鑑於運輸署表示題述建議會影響前往疊翠軒的乘客，詢問是否有其他優化方案，令路線更暢順。
- 常見大量乘客輪候專線小巴第 17M 號線，認為題述建議有助紓緩該線的乘客需求。

86. 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現時題述路線主要的服務對象為距離寶琳港鐵站或寶琳北路巴士站較遠的居民，故在設計路線時會盡量配合有關屋苑，以應付居民往返觀塘的需要。運輸署已就題述建議作出初步評估，雖然行車距離略為縮短，但所節省的行車時間不多，亦會令部分乘客需步行更遠的距離(特別是運亨路及疊翠軒一帶的居民)。另一方面，雖然行經寶琳北路及寶豐路或能為該處乘客提供更多選擇，但現時寶琳北路沿路的乘客已有頗多來往觀塘的巴士路線選擇，而新都城二期戲院更是位於港鐵站旁，變相削減了第 10M 號線現有乘客的服務，而將更多資源分配予已享有相似服務的其他乘客，故運輸署暫時未有計劃作出有關改動。就此，運輸署亦曾考慮在建議的路線上，進一步延長至運亨路及疊翠軒一帶，但此方案的行車時間過長。就委員提出的補充意見，運輸署樂意再作詳細研究及考慮如何能更確切地配合乘客需求，並會與有關委員實地視察及研究路線的走線安排。如有進一步消息，會向委員會匯報。

87. 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副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註：會議由主席繼續主持】

V. 與港鐵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88. 主席歡迎港鐵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蘇玉燕女士。

- (1)港鐵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一次會議與港鐵相關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114 段)
(SKDC(TTC)文件第 48/18 號)

89.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2) 要求翻新唐俊街往港鐵站的有蓋行人通道
(上次會議記錄第 118 至 121 段)

90.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雖然港鐵已於題述通道進行局部維修，但部分位置的生鏽及燻黑情況嚴重，雨天亦可能會滲水，故期望港鐵盡快完成餘下的維修工作。此外，題述通道已使用超過 20 年，要求港鐵進行全面翻新工程，亦期望該通道能永久保留。
- 請港鐵交代早前觀塘綫經常出現信號故障的原因。
- 查詢整體閘門提升工程的時間表。
- 早前港鐵曾多次發生延誤事件，有居民反映臨時接駁巴士的指示不足。建議港鐵預先提供在發生突發事故時，每個港鐵站的應變方案及相關位置圖等資料，讓乘客可先行了解。
- 不時發現有人於港鐵站外的通風／消防通道吸煙，要求港鐵留意有關情況，並於每日上下午各清理一次。
- 要求港鐵改善康城站的指示牌，讓乘客明白應使用哪個出入口才能更便捷地前往石角路一帶。
- 認為港鐵外判將軍澳綫的維修保養工作導致質素下降，港鐵在監管上亦略有不足。

91. 港鐵助理公共關係經理蘇玉燕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港鐵會繼續完成餘下工程，亦會繼續留意題述通道的狀況，以維持其原有功效。
- 為提升載客量，港鐵正陸續為七條鐵路綫進行信號系統更換工程，其中荃灣綫的工程預計於 2018 年完成，期後會陸續進行觀塘綫及將軍澳綫等的工程。
- 根據現時的事務應變方案，港鐵會因應情況提供接駁巴士服務，並在站內提供適當指示，包括其他公共交通機構的服務資訊。至於預先提供這些服務資訊的意見，會向相關部門反映，亦會參考不同公共交通機構及政府部門的資料。期望能向市民提供較準確的資訊。
- 港鐵會加強宣傳，提醒乘客切勿在車站範圍吸煙，港鐵亦會進行清潔。
- 備悉關於康城站指示牌的意見，會向相關部門反映，期望為乘客提供清晰的指示。
- 一般而言，港鐵會確保維修保養符合既定水平，以確保列車服務安全。

92.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並表示港鐵如有任何資料補充，可於會後提供。

VI. 與其他公共交通服務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 (1)要求運輸署改善蠔涌村巴士站一帶居民每日繁忙時間乘車困難的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122 至 125 段)

93.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VII. 與道路工程／設施相關的議題

(一)續議事項

- (1)運輸署匯報西貢區及將軍澳區道路工程／設施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126 段)
(SKDC(TTC)文件第 49/18 號)

94.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 (2)路政署(西貢及將軍澳區)的主要交通改善項目及時間表
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一直專責跟進富寧花園巴士站的擴闊工程，要求委員會及部門優化及繼續跟進工程
(上次會議記錄第 127 至 130 段)
(SKDC(TTC)文件第 50/18 號)

95. 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96. 路政署區域工程師／將軍澳吳建鋒先生就富寧花園巴士站擴闊工程報告，路政署正處理掘路許可證及臨時交通安排的相關事宜，並已向有關部門提交與樹木相關的申請，預計工程於 2018 年年中展開。

97.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一直專責跟進富寧花園巴士站的擴闊工程，要求委員會及部門優化及繼續跟進工程」的議題。

- (3)要求運輸署擴建寶琳路與翠琳路增建行車路及澳頭村路口增建迴旋處，
以便改善該區交通
(上次會議記錄第 131 至 135 段)

98. 運輸署工程師／特別職務一胡廣明先生報告，經西貢民政事務處就相關設計圖則作地區諮詢後，運輸署收到以下意見：(一)現時翠琳路為雙線單程行車，如改為雙線雙程行車，將會延長往九龍方向的車輛的等候時間，引

致交通擠塞，而對頭車情況亦會衍生交通安全問題，故建議於翠琳路增建一條行車線。(二)建議於寶琳路左轉翠琳路前，加設路牌指示駕駛者澳頭村的方向。運輸署正處理有關意見及檢討現時設計，亦已於 2018 年 3 月 14 日在寶琳路與翠琳路交界進行車流及人流調查，發現繁忙時段由翠琳路駛出的車流有所增加，計算出該路口的剩餘容量不足。運輸署稍後會與路政署及香港警務處安排試路，以確定該路口是否有足夠容量，隨後再檢討工程設計。

99.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早年翠琳路因發生嚴重交通意外，便由雙線雙程行車改為雙線單程行車。如現時改回雙線雙程行車，擔心會再有交通意外發生。故建議先於翠琳路近九龍方向擴建一條行車線。
- 現時車輛由九龍方向經寶琳路往澳頭村需繞經一段頗長的路段，而且澳頭村欠缺公共交通服務，居民只能靠的士及私家車出入，故要求盡快恢復翠琳路雙線雙程行車，有關擴建行車線的建議可再逐步推行。如擔心會導致交通擠塞，可考慮其他方案，例如於翠琳路近寶琳北路擴建行車線，以疏導車輛沿寶琳北路往來九龍市區。但有委員表示駕駛人士傾向經寶琳路往來九龍市區，因該路徑的交通燈號較少。
- 相信將軍澳—藍田隧道通車後將有助紓緩寶琳北路一帶的交通擠塞情況，期望運輸署現階段能設計一個更妥善的方案。
- 現時由翠琳路駛出的車輛可左轉、直去或右轉。當落實有關方案後，翠琳路只剩餘一條線駛出，車流量必然會受影響。如日後出現嚴重擠塞的情況，便有需要改善該路口。建議考慮開闢翠琳路近寶琳路兩旁的山坡，以擴闊翠琳路。此外，由安達臣道交界起的一段寶琳路亦應擴闊至雙線。
- 因應寶琳北路及馬游塘一帶的路面擴闊工程，以及附近的房屋發展規劃，建議去信運輸及房屋局以表達委員會對該處的交通及道路網絡的關注。

100. 主席表示，委員會已於上次會議同意有關設計，查詢工程何時才能開展。

101. 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回應，運輸署已備悉委員的意見，並會設計及推行可行的改善方案，以確保交通情況不會受太大影響。運輸署將於 4 月在翠琳路與寶琳路路口進行測試，預計 5 月會有結果，運輸署會視乎測試結果決定如何推行有關方案。如測試結果不理想，運輸署或需更改設計圖則，初步建議在翠琳路近九龍的山坡開闢一條約 30 至 40 米的行車線。運輸署需時研究有關建議，亦期望能盡快落實有關方案。但如工程規模變得更大時，

或會令建議遲遲未能落實。

102.主席認為，現階段可先落實運輸署提交的方案，日後如有問題時，才再要求運輸署跟進。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4)要求於影業路加設行人過路設施，保障路人安全

要求運輸署正視訴求，盡快擴闊影業路(集福路至寶寧路之間一段)，並在該處設置紅綠燈

(上次會議記錄第 136 至 139 段)

103.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就影業路(集福路至寶寧路之間一段)北行線的工程報告，現時路面已鑿開，電力公司正遷移地底設施，需時約兩個月，其後工程會繼續進行，預計整項工程於 2018 年第三季完成。

104.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5)要求改善清水灣道及新清水灣道的交通擠塞問題

要求運輸署關注新舊清水灣道塞車嚴重，擴建道路及興建天橋解決問題

要求研究於銀線灣道迴旋處附近開設單程線(往西貢及九龍方向)，紓緩迴旋處的交通壓力，並達至分流作用

(上次會議記錄第 140 至 152 及 162 至 165 段)

(SKDC(TTC)文件第 51/18 號)

105.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06.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查詢有關搬遷銀影路巴士站的建議的進度。
- 現時於清水灣道所作的措施只屬小修小補，單靠擴闊銀線灣迴旋處不能解決問題，要求於大埔仔段擴闊馬路及興建天橋。

107.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搬遷銀影路巴士站的建議雖有助改善交通擠塞的情況，但運輸署亦關注改動對乘客的影響，正準備就此新安排諮詢地區人士及居民的意見。

108.路政署區域工程師／西貢謝良有先生報告，清水灣道近銀線灣迴旋處擴闊工程正在進行，遷移及更改地底設施工作接近完成，隨後路政署會進行街燈及路面工程，預計能如期於 2018 年年底完工。

109.運輸署工程師／西貢羅維嘉女士報告，運輸署已於 2017 年 10 月在清水

灣道近銀線灣迴旋處收集交通數據，結果顯示該迴旋處的容車量仍然足夠。此外，針對將軍澳房屋發展計劃，預計影業路(往清水灣道方向)將擴闊為雙線，屆時該迴旋處的容量將會提高。因此，運輸署現階段未有計劃於銀線灣道迴旋處近影業路及清水灣道之間開設單程線。然而，運輸署會繼續監察該迴旋處的交通情況。

110.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擴闊影業路後的確能疏導南行的車輛流量，但當各項新發展落成後，車輛流量亦會增加，擔心會增加意外發生的風險。
- 現時清水灣道近銀線灣迴旋處的劃線不清晰，經常出現車輛爭線的情況。為避免意外發生，要求於影業路及清水灣道之間開設單程線，讓駕駛人士可由將軍澳沿影業路通往清水灣道前往大埔仔方向，而不需駛入上述迴旋處。即使不能落實此建議，亦期望運輸署檢討有關情況，並制訂改善方案。

111. 運輸署羅維嘉女士回應，現時清水灣道大埔仔段近銀線灣迴旋處正進行改善工程，該處的迴旋處入口將增至兩線，令車輛較容易駛入迴旋處。另外，若影業路擴闊方案落實，來自影業路車輛亦會較容易駛入上述迴旋處。而當清水灣道及影業路入口增至兩線後，更多車輛使用迴旋處的內圈時，迴旋處的操作將會更暢順。至於影業路及清水灣道之間開設單程專線的建議，由於該段清水灣道的闊度有限，故未能考慮有關建議。

112. 主席表示保留「要求研究於銀線灣道迴旋處附近開設單程線(往西貢及九龍方向)，紓緩迴旋處的交通壓力，並達至分流作用」的議題，並在委員同意下，刪除其餘兩項議題。

- (6) 要求政府興建行人接駁系統，包括行人天橋、有蓋行人通道、升降機和扶手電梯連接康盛花園、景明苑及翠林邨至寶琳區
要求政府 18 區增加資源，加快上坡工程，興建康盛花園至寶康路行人路上蓋及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工程，並提供工程時間表
(上次會議記錄第 153 至 156 段)

113.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常見大量乘客輪候專線小巴第 17M 號線，認為應盡快改善山上配套設施以配合研究中的房屋發展項目。
- 查詢有關上坡電梯系統的顧問研究何時會有結果。

114.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回應，運輸署已於 2017 年 12 月展開為期 30 個月的顧問研究，以訂定機制來評核這些年來收到共約 110 多項的新建議(包括連接將軍澳翠林邨及景明苑至陶樂路的上坡電梯系統建議)，預計於 2020 年有結果。至於有關康盛花園至寶康路的工程，政府將盡快公佈有關進度。

115.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7)要求政府部門盡快優化飛鵝山道包括興建行人路以便人車分隔及美化道路
(上次會議記錄第 159 至 161 段)

116.有委員表示，不少市民會在週末於飛鵝山道漫步，沿路亦有不少住戶新入伙，但現時該處的行人路並不連貫，認為興建行人路才能有效保障行人安全，亦期望於道路旁加設花槽以優化環境。

117.運輸署羅維嘉女士回應，運輸署已備悉委員的意見。根據觀察，現時飛鵝山道的運作大致正常，路政署亦已於 2017 年 12 月加設交通標誌及標記，以提醒駕駛人士小心路上的行人。運輸署會繼續監察該處的行人及行車狀況。

118.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8)要求在清水灣道井欄樹白石窩村及新村之路段建合乎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之行人天橋，興建升降機給天橋之同時利用該升降機為提供無障礙通道，以便改善居民安全橫過馬路及改善居民生活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162 至 165 段)
(SKDC(TTC)文件第 52/18 號)

119.委員備悉平等機會委員會的書面回覆。

120.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查詢有關路段的車速限制檢討的進度。
- 駛經題述路段的車輛速度甚高，增加行人(特別是長者)橫過馬路時的危險。查詢白石窩一帶的超速數字，並建議於沿路增設減速指示牌、安裝偵速攝錄機、加設斑馬線、在路面鋪設防滑鋼沙、劃上黃色橫條標記或設置減速壘。
- 要求興建行人天橋的建議遭運輸署以行人流量低的原因否決，但礙於該路段過路危險及在未有行人天橋的情況下，人流必然不高。事實上，題述路段一帶有多個屋苑及屋村，認為不應在有交通意外發生後才考慮興

建行人天橋。

- 白石窩村位於低窪地區，要求興建升降機連接白石窩村及清水灣道。
- 要求於白石窩村興建斜道的建議雖獲西貢民政事務處同意，但卻被土木工程拓展署拒絕。建議邀請土木工程拓展署派員列席委員會會議，並回應拒絕落實有關建議的原因。

121.運輸署羅維嘉女士的回應綜合如下：

- 運輸署理解委員關注相關路段的車速限制對行人過路安全的影響，會盡快安排進行車速限制檢討。運輸署亦已派員於現場檢測車輛的車速，稍後會向內部提交報告，預計於 2018 年年中有車速限制檢討結果。如檢討結果認為應維持現有車速限制，運輸署會考慮研究其他改善方案，例如加設交通燈。
- 在檢討車速限制時，運輸署會考慮大多數小型車輛採用的車速、地形、行人過路設施等因素。
- 興建天橋涉及公帑的運用，必須考慮人流因素。運輸署早前已收集數據，發現題述路段的行人流量偏低，而且橫過單一道路的天橋似乎不比路面過路設施受歡迎，現時題述路段亦已有行人過路設施，因此運輸署現時未有計劃興建行人天橋。
- 有關加設偵速攝錄機的建議，運輸署需考慮該路段是否符合安裝準則。
- 現時相關路段沿路已設有「慢駛」道路標記及「前面有行人在行車道上」的路牌。
- 一般而言，運輸署在特殊情況下才會考慮於道路劃上黃色橫條標記及設置減速壘。當車輛駛過有關設施，會發出噪音造成滋擾，亦會令車輛震動及駕駛人士不舒適，故此，相關建議必須小心考慮。

122.西貢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朱志豪先生回應，白石窩村的地理位置較清水灣道低，現時市民需使用現有樓梯往返白石窩村及清水灣道。西貢民政事務處年前收到地區意見，建議將有關樓梯改為斜道，但由於毗鄰的斜坡相當陡峭，即使興建「之」字形斜道亦不可行，故暫未能於該處提供無障礙通道。

123.香港警務處將軍澳區交通隊主管朱志偉先生回應，警方已於白石窩一帶進行多次雷射槍偵速行動，並會繼續於該處執行反超速行動。他續表示會於會後提供委員要求的數據。

124.由於運輸署已表示未有計劃興建行人天橋，主席建議將議題改稱為「要求在清水灣道井欄樹白石窩村及新村之路段改善居民安全橫過馬路及改善

居民生活問題」。

125.在委員沒有反對下，主席宣布保留上述議題，並改稱為「要求在清水灣道井欄樹白石窩村及新村之路段改善居民安全橫過馬路及改善居民生活問題」，亦期望運輸署繼續就相關路段的車速限制進行檢討及檢視如何改善行人過路的安全問題。

【香港警務處會後補註：根據警方數字，2017 全年，在白石窩一帶，共進行 22 次打擊超速行動，行動中共發出 440 張檢控超速告票。】

**(9)要求運輸署於寶琳北路近翠林邨旁山坡鋪設行人路
(上次會議記錄第 166 至 169 段)**

126.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報告，運輸署會於 5 至 6 月與路政署視察並檢討寶琳北路有關路段的防撞欄杆，屆時會一併考慮題述建議。

127.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現時有不少市民於有關路段步行上下山，認為有需要鋪設行人路。
- 不反對有關建議，但現時專線小巴第 12、105 號線的乘客於翠林邨站點下車後，經常違法橫過馬路，擔心題述行人路落成後會令情況惡化，故要求運輸署留意有關情況。

128.主席表示有關工程造價約為 100 萬元，請運輸署盡快跟進。

129.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回應，上述工程造價只屬行人路工程的初步估算，當中並不包括防撞欄杆的工程，運輸署會盡快跟進有關建議。

130.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10)要求於廣明苑尚德邨附近增設電單車停泊位

要求運輸署及地政署在將軍澳 85 區、康城峻瀝附近積極覓地，增加私家車咪錶及車位數量，以應付明年初政府收回咪錶用地作數據中心發展，以及多年內供不應求的情況

要求採取有效措施增加泊車位供應，紓緩泊車位短缺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170 至 176 段)

(SKDC(TTC)文件第 53/18 及 54/18 號)

131.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32.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根據運輸署的回覆，日出康城零售商場的發展將提供約 300 個車位，但有關車位預計於兩年多後才落成，而日出康城的住宅項目亦正陸續入伙，未能應付需求。
- 有關部門正計劃把環保大道／環澳路交界的空地轉作短期租約停車場，但同時，現時位於環澳路的臨時停車場將會被收回以供將軍澳－藍田隧道／跨灣連接路工程之用，而前者的面積較後者小約一半，導致車位進一步減少。
- 要求政府增設咪錶泊車位，以填補因收回咪錶用地作數據中心發展所牽涉的數十餘個咪錶泊車位。

133. 運輸署工程師／行人區改善計劃馬志雄先生回應，因土木工程拓展署工程的需要，現時環澳路臨時停車場的用地將被收回，該處的面積約為 10000 平方公尺。土木工程拓展署、地政總署及運輸署已積極覓地，以填補泊位需要，並已於環保大道附近物色了一幅土地(編號 SX4811)，該處的面積約為 5500 平方公尺。現時環澳路臨時停車場的使用率約有六至七成，雖然新臨時停車場面積較小，但連同峻滢 II 提供的 21 個私家車及 26 個貨車公眾泊位，相信仍有泊車空間。運輸署亦已向土木工程拓展署及地政總署反映，期望在新臨時停車場開放後，才收回環澳路臨時停車場用地，以減低對現有使用者的影響，但如新舊臨時停車場最終未能達至無縫交接，還望各方體諒。事實上，運輸署已依據《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要求發展商於他們的發展項目提供住戶所需的泊車位，更要求發展商額外設置適量的公眾泊位。例如，於 2019 年落成的藍塘傲將提供約 50 個私家車及 10 個電單車公眾泊位，將軍澳南及日出康城亦將分別設置約 800 及 300 個私家車泊車位。長遠而言，將軍澳南的泊車位是足夠的。

134.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現時日出康城一帶的違例泊車問題已十分嚴重，經常有車輛違泊於巴士站，並阻塞主要交通幹道，對道路使用者構成危險，亦反映車位十分不足。相信當日後因政府收回咪錶用地而導致泊車位被削減時，情況會愈趨惡化，故建議去信運輸署署長要求跟進。
- 期望有關工程在收地時能就時間上稍作配合，避免出現泊車位斷層的情況。
- 在早前實地視察觀察所見，唐賢街與唐明街路口適合增設電單車泊位，只需更改現有花槽結構或遷移一至兩棵樹木便可，詢問有關建議技術上是否可行。

- 有關唐明街近往尚德商場行人天橋底空地增設電單車泊位的建議，請運輸署提供相關時間表。
- 查詢運輸署提及藍塘傲將提供的電單車泊位屬於公眾或是私人泊位及其具體位置。
- 將軍澳南海濱長廊洗手間附近經常有電單車違泊，反映市民對電單車泊位的需求殷切。
- 不少電單車長期停泊於將軍澳循道衛理小學旁的怡明徑上，部分駕駛人士更由至善街直接駛入怡明徑。由於該處為行人路，此舉會對行人構成危險。要求警方及運輸署正視並改善電單車違泊於行人路的問題。建議在尚德邨、海濱長廊、至善街、唐賢街一帶等地方增設電單車泊位。
- 將軍澳南有不少空置的單車泊位，要求運輸署因應人口發展，研究將有關泊位改為電單車泊位。
- 現時部分地區如環保區，泊車位與住宅數目的比例只有約 1:7。將軍澳南的人口正不斷增加，即使未來將有更多車位落成，亦難以符合 1:5 的標準比例。
- 不滿將港鐵康城站 A 出口附近用地作擺放貨櫃之用，認為可以將有關土地轉為泊車之用。

135. 運輸署馬志雄先生的回應綜合如下：

- 根據相關條款，有關發展商須於藍塘傲額外設置供公眾使用的泊車位。一般而言，運輸署會要求發展商在不影響其新發展項目的情況下，額外設置供公眾使用的泊車位。
- 根據觀察，區內仍有空置電單車泊位，反映駕駛人士並非完全因為車位不足而違例泊車。
- 運輸署已積極覓地設置電單車泊位，近月亦已透過西貢民政事務處就於多個地方加設電單車泊位進行諮詢。
- 運輸署可以研究將單車泊位改為電單車泊位的可行性，但同時也要平衡區內對單車泊位的需求。
- 有關土地用途及工程進度等查詢並不屬於運輸署管轄範圍，故未能就相關意見在會上作出回應。

136. 運輸署胡廣明先生回應，運輸署正就區內的電單車泊位進行檢討，並計劃於寶林增設電單車泊位。此外，運輸署正就若干增設泊車位的計劃進行準備工作，期望可於短期內將方案傳閱予有關部門作諮詢。有關於唐明街與唐賢街路口增設電單車泊位的建議，由於未能在不影響現有行人過路設施的情況下，於該處興建一條引道讓電單車駛入停泊處，故運輸署認為有關建議並不可行。此外，由於唐明街近往尚德商場行人天橋底空地設有花

槽，運輸署正與路政署研究如何設計電單車引道，以及可能需要重新鋪設花槽。

137.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會去信運輸署要求於將軍澳 85 區及康城、峻滢附近增設咪錶泊車位，以應付政府在將軍澳 85 區收回咪錶用地作數據中心發展後所引致的車位不足情況。

**(11) 要求擴闊西貢菠蘿輦路太平村至西貢公路之間，以改善交通擠塞問題
(上次會議記錄第 177 至 180 段)**

138.路政署謝良有先生報告，路政署已進行土地測量及收集有關數據，現時正進行策劃及研究，預計於今年年中匯報結果。

139.有委員要求相關部門在有研究結果時，安排與各村代表會面。

140.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

**(12) 要求運輸署重新安裝翠林路與寶林北路交界之左轉燈號，增加車輛流量，減少道路阻塞的機會
(上次會議記錄第 184 至 186 段)**

141.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3) 要求重開及優化寶琳南路與寶康路之道路，以方便市民往將軍澳風物資料館及方便茅湖仔村民來往將軍澳市區
(上次會議記錄第 190 至 196 段)
(SKDC(TTC)文件第 55/18 號)**

142.委員備悉地政總署的書面回覆。

143.西貢民政事務處朱志豪先生報告，現時題述道路為開放的道路，行人可自由出入該道路。西貢民政事務處會運用小型工程定期合約，於該道路進行剪草及清理工作，以優化其現狀。

144.有委員表示，根據地政總署的書面回覆，靈實路位於私人地段內。請地政總署進一步說明該道路的通行權及其性質。

145.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請秘書處向地政總署跟進有關靈實路的查詢。

(14) 建議研究在將軍澳及西貢區內合適地點引入「雙層單車泊架」
(上次會議記錄第 197 至 199 段)

146. 運輸署馬志雄先生報告，運輸署會積極考慮有關建議。一般雙層單車泊架的長度為 2 米，連同上層運作額外所需的 2 米距離，合共需要至少 4 米長的空間才能安裝上述設施。如再加上使用者所佔空間，所需用地的面積則更大。如能物色合適地點，運輸署對題述建議持開放態度。

147. 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雙層單車泊架比傳統泊位設計更節省空間。建議於港鐵站附近的地點設置雙層單車泊架，包括坑口公共交通交匯處、厚德街市外、銀澳路海悅豪園對出等。
- 位於 Monterey 附近的單車停泊處有不少空置泊位，建議改為電單車泊位。

148.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5) 要求政府將橫跨景嶺路近香港知專設計學院的行人天橋納入人人暢道通行計劃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0 至 204 段)

149. 有委員表示，根據統計數字，題述行人天橋的人流相當高，隨着鄰近多項工程包括連接調景嶺公共圖書館及將軍澳中心的高架行人天橋，以及將軍澳新政府大樓等落成在即，相信行人流量將不繼上升，期望日後題述行人天橋能獲選為人人暢道通行計劃的推展項目之一。

150.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16) 銀澳路近昭信路交通燈事宜
(上次會議記錄第 229 至 230 段)
(SKDC(TTC)文件第 56/18 號)

151. 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52. 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委員提出的 2 項動議(道路工程／設施)

- (1)要求針對將軍澳地理環境及氣候情況，例如出現季候風、大霧及潮濕時，研究及公佈藍田隧道跨灣連接路通車管制安排
(SKDC(TTC)文件第 57/18 及 69/18 號)

153.主席表示，議案由陳繼偉先生動議，並由方國珊女士及張美雄先生和議。

154.委員備悉土木工程拓展署的書面回覆。

155.有委員表示，跨灣連接路為大型基建工程，相信有關部門已制訂相應的通車管制安排及應變方案，故要求土木工程拓展署提供詳細資料。

156.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土木工程拓展署及運輸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 (2)要求於西貢區鄉郊加設更多電動車充電位，以應付需求
(SKDC(TTC)文件第 58/18 及 70/18 號)

157.主席表示，議案由李家良先生動議，並由邱戊秀先生及邱玉麟先生和議。

158.委員備悉環境保護署(下稱「環保署」)的書面回覆。

159.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環保署跟進委員的意見。

VIII. 其他議題

(一)續議事項

- (1)運輸署回應交通及運輸委員會二〇一八年第一次會議與其他議題相關的跟進情況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5 段)
(SKDC(TTC)文件第 59/18 號)

160.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 (2)因應將軍澳第 77 區寵物公園近將軍澳海濱長廊單車徑接二連三的單車意外，要求政府盡快檢討寵物公園閘門的位置及研究改善方案
(上次會議記錄第 206 至 210 段)

161.有委員表示，題述地點一帶經常發生單車意外，要求盡快落實有關工

程，並提供相關時間表，如未能提供，環保署則應派員出席下次會議。

162.運輸署馬志雄先生回應，運輸署已向路政署發出施工要求以搬遷單車徑上的行人過路處，並會與環保署保持緊密聯絡，以配合環保署閘門搬遷後的新位置。運輸署與環保署亦會於完工前安排委員進行實地視察。

163.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要求環保署提供相關工程時間表。

(3) 要求重新檢視環保大道車速限制，儘快重鋪路面，並研究其他方案打擊重型車超速超載
(上次會議記錄第 215 至 222 段)
(SKDC(TTC)文件第 60/18 號)

164.委員備悉運輸署的書面回覆。

165.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環保大道路面凹凸不平，要求盡快全面重鋪路面，並查詢重鋪環保大道路面的工程將於何時展開，以及是否於凌晨時分進行。
- 不少車輛於環保大道與石角路十字路口超速、衝燈及違法調頭，該處亦經常發生交通意外，促請運輸署於該處安裝偵速攝錄機。
- 根據運輸署的書面回覆，蓬萊路以北及以南的一段環保大道的車速限制分別為每小時 50 公里及 70 公里。但注意到警方的打擊超速行動多於蓬萊路對面進行，認為作用不大。事實上，蓬萊路以南多為下斜路段，而環保大道亦經常發生交通意外，加上重型車輛數目隨着沿路的發展而不斷增加，故建議降低車速限制。

166.香港警務處朱志偉先生回應，警方已就偵查超速行動的位置及安全守則等制定指引。至於有關環保大道與石角路交界的衝紅燈問題，警方會加強巡邏及執行反衝紅燈行動。

167.運輸署馬志雄先生回應，有關於環保大道與石角路十字路口安裝偵速攝錄機的建議，運輸署最近已進行檢討並翻查過去三年的紀錄，發現並沒有因超速而引致的交通意外紀錄。運輸署須確保公帑運用得宜，在沒有數據支持下，運輸署暫未能於上址加裝偵速攝錄機。現時環保大道北行近百勝角及南行近康城路已設有偵速攝錄機。儘管如此，運輸署會與警方保持密切聯繫，並檢討是否有措施改善有關情況，例如反超速及反衝紅燈行動。運輸署已備悉委員的意見，亦會繼續監察環保大道的交通狀況。

168.路政署吳建鋒先生回應，有關重鋪環保大道路面的工程，相關的臨時交通安排已獲得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交通部的同意。路政署已向環保署申請建築噪音許可證，期望能盡快獲得審批並落實工程。有關工程預計於 2018 年 6 月展開，預期會於凌晨時分進行。

169.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如計劃於暑假期間的凌晨時分進行重鋪環保大道路面的工程，要求路政署提早通知委員並提供相關資料。
- 環保大道是通往堆填區的主要道路，每日有數以千架泥頭車和垃圾車等重型車輛經過，路面既殘破又顛簸，過往有關方面曾使用吸音物料鋪設路面但該類物料較容易損耗，故查詢是次工程所使用的物料，並建議使用更耐用的物料鋪設路面。長遠而言，堆填區應永久關閉以解決上述情況。
- 鑑於運輸署指因過往幾年沒有因超速而引致的交通意外紀錄而未能落實建議，要求警方提供交通意外數據以供分析。
- 請警方說明有關超速及衝燈執法行動的指引。
- 環保大道不時有車輛超速，亦曾發生交通意外，但沒有因超速而引致的交通意外，對有關建議因此而不獲考慮感到無奈。
- 交通意外發生時，相關人士普遍會被控以不小心駕駛或魯莽駕駛等較嚴重的罪行，而非超速駕駛，故在交通意外紀錄中，難以發現交通意外的成因為超速。

170.運輸署馬志雄先生回應，環保大道全長 4.2 公里，相對而言，交通意外數目不多。運輸署在分析交通意外紀錄時，會檢視每宗個案的成因，若同類型交通意外重複發生而成因相近，運輸署就會制訂針對性的措施去改善有關情況。環保大道與石角路十字路口於過去三年並沒有發生因超速而引致的交通意外，設置偵速攝錄機未必能對症下藥。

171.香港警務處朱志偉先生回應，警方可於會後提供 2017 年環保大道與石角路交界一帶的交通意外數字。

172.主席表示保留上述議題，並要求香港警務處提供相關交通意外數字。

【香港警務處會後補註：根據警方數字，2017 全年，環保大道／石角路交界，共進行 75 次打擊超速行動，行動中共發出 1347 張檢控超速告票。於 2017 全年，環保大道／石角路交界，共有 4 宗交通意外發生。】

(4)檢討交通及運輸委員會轄下工作小組及重選工作小組召集人
(上次會議記錄第 32 至 39 段)

173.在委員同意下，主席表示刪除上述議題。

(二)委員提出的 1 項動議(其他議題)

(1)要求政府修訂條例，並加強執法，嚴厲打擊環保斗霸街問題，減少意外發生
(SKDC(TTC)文件第 61/18、71/18 及 72/18 號)

174.主席表示，議案由莊元苓先生動議，並由李家良先生及陳博智先生和議。

175.委員備悉環保署及香港警務處的書面回覆。

176.由於沒有委員提出修訂或反對，主席宣布是項動議獲得通過和要求環保署、運輸署及香港警務處跟進委員的意見。

IX. 跟進主要工程項目進度報告
(上次會議記錄第 223 段)
(SKDC(TTC)文件第 62/18 號)

177.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X. 改善將軍澳單車使用情況工作小組報告
(上次會議記錄第 224 至 227 段)
(SKDC(TTC)文件第 63/18 號)

178.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179.西貢民政事務處朱志豪先生報告，工作小組在 2018 年 1 月至 2 月期間進行 3 次清理行動，涵蓋區內街道及單車停泊處共 28 個地點，清理了 158 架違例停泊的單車，其中 46 架為自助租賃單車。工作小組將於 4 月 12 日前往尚德和調景嶺，以及於 4 月 27 日前往坑口及康城進行清理行動。

180.委員的意見綜合如下：

- 西貢滘西洲碼頭附近有單車違泊；另外，唐德街近將軍澳中心一帶亦有不少單車停泊於路邊，阻礙學童上落。建議將上述地點納入清理行動的範圍內。
- 康城一帶(如首都對出的升降機附近)有不少單車違泊，請有關部門跟進。

- 坑口公共交通交匯處(近港鐵站 A 出口)有不少單車及雜物阻塞通道，當中更發現部分物件附有於去年發出，要求物主移走物件的告示。此外，建議將公共交通交匯處內的鐵欄杆改為混凝土欄杆。

181.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會繼續與路政署研究，將公共交通交匯處的欄杆改為混凝土欄杆，以遏止市民違泊單車及擺放雜物。運輸署一直有按既定程序清理公共交通交匯處內的單車，亦已於過去一年在坑口公共交通交匯處進行清理工作。運輸署會檢視被長期擺放的物件，並跟進相關的清理工作。

182.主席請民政事務處及運輸署繼續跟進有關事宜。

XI. 單車意外數據
(上次會議記錄第 228 段)
(SKDC(TTC)文件第 64/18 號)

183.委員備悉會議文件。

XII. 其他事項

(一) 翠林邨小巴站飛站問題

184.有委員表示有居民反映，於繁忙時段，專線小巴第 106 及 111 號線在未滿座的情況下，因有巴士正在翠林邨站點停站而飛站，要求有關方面改善上述情況。

185.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會與有關營辦商了解情況，亦會檢視上述站點的設計，以減低小巴因各種因素而導致飛站出現的可能性。

【運輸署會後補註：根據本署觀察，上址小巴站之擺放安排妥當，應該對司機觀察乘客之視線沒有障礙。另一方面，本署已要求營辦商提醒司機，在抵達中途站時留意站上乘客動態，當有乘客揚手示意時，在安全情況下停車及接載乘客。】

(二) 建議開辦往來坑口及北區的巴士路線

186.有委員請有關方面備悉，居民期望開辦往來坑口及北區的巴士路線。如有進一步消息，請向委員會匯報。

【運輸署會後補註：本署已備悉有關意見。目前，九巴第 98A(坑口(北) - 牛

頭角站(循環線))、296A 號線(尚德 - 牛頭角站(循環線))及 290 號線系列(荃灣西站-彩明/康城站/將軍澳工業邨)，已為多條來往北區的巴士路線提供轉乘優惠，但本署會密切留意需求，有需要時會與巴士公司檢討加強服務。】

(三) 專線小巴第 113 號線總站事宜

187.有委員表示，早前專線小巴第 113 號線位於石角路的總站在未有諮詢地區人士的情況下，被遷移至臨時小巴站，但有峻滢及峻滢 II 的居民認為該站點的位置不方便。長遠而言，建議將總站設於污水處理廠外。此外，駛經石角路的車輛車速頗高，但該處欠缺完善的過路設施，加上該處的國際學校快將落成，對行人過路構成安全隱憂。建議檢視整條石角路的車速限制、入彎及走線設計，以及加設中間分隔欄杆。

188.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已於 2017 年 12 月透過西貢民政事務處就有關將專線小巴第 113 號線總站設於峻滢 II 外的建議進行諮詢。就個別人士對上述建議的意見，運輸署已作出書面回應。有關人士表示會重新檢視是否接受建議。如是，運輸署將於下個月落實有關建議。運輸署會與相關地區人士保持緊密聯絡。

189.運輸署馬志雄先生回應，運輸署已備悉並會跟進委員的意見。

【運輸署會後補註：運輸署計劃於 5 月尾將專線小巴第 113 號線總站設於峻滢 II 外。】

(四) 建議將九巴第 95M 號線延伸至九龍灣商貿區

190.有委員表示，九巴第 93K 號線將不會全日改經九龍灣商貿區，故建議考慮將第 95M 號線延伸至九龍灣商貿區(特別是企業廣場一帶)。

191.運輸署朱卓敬先生回應，運輸署一直關注第 93K 號線所服務的乘客(特別是康盛、翠林、寶林一帶)，讓他們能享有更方便往來九龍灣商貿區的交通服務。有關第 93K 號線改經九龍灣商貿區的建議，已於 2017-2018 年度西貢區巴士路線計劃中落實，該線將於局部時段改經九龍灣商貿區。因應地區人士擔心觀塘、牛頭角、牛頭角下邨一帶的乘客會受上述改道影響的意見，運輸署正與巴士公司研究有何方案能照顧受影響的乘客，包括檢視在第 93K 號線改經九龍灣商貿區的時段，能否向受影響的乘客提供其他替補公共交通服務。

(五) 紀律委員會成員

192.主席表示，續秘書處於 2018 年 3 月 19 日發出的電郵，建築事務監督誠邀西貢區議會提名一位議員以個人身份為紀律委員會成員「業外人士」。由於有意出任紀律委員會成員的議員共有九位，現在將以抽籤形式選出一位議員。有意出任的議員包括陳繼偉先生、周賢明先生、張美雄先生、莊元苓先生、何民傑先生、黎銘澤先生、梁里先生、李家良先生和林少忠先生。

193.在現場委員見證抽籤下，主席表示，西貢區議會將提名張美雄先生以個人身份供發展局局長考慮委任為上述紀律委員會成員。

(六) 香港電台節目顧問

194.主席表示，續秘書處於 2018 年 3 月 19 日發出的電郵。香港電台誠邀西貢區議會提名一位議員擔任節目顧問。由於有意出任節目顧問的議員共有七位，現在將以抽籤形式選出一位議員。有意出任的議員包括陳繼偉先生、張美雄先生、何民傑先生、黎銘澤先生、林少忠先生、呂文光先生和謝正楓先生。

195.主席請西貢民政事務處朱志豪先生代為抽出擔任節目顧問的議員。在現場委員見證抽籤下，西貢民政事務處朱志豪先生表示，西貢區議會將提名何民傑先生擔任香港電台節目顧問。

XIII. 下次會議日期

196.主席表示，二〇一八年第三次會議定於 2018 年 5 月 24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30 分舉行。

XIV. 會議結束時間

197.會議於下午 3 時 15 分結束。

西貢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二〇一八年五月